

##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湖南金叶烟草薄片有限责任公司2024-2026年无机化工原料采购（项目名称）招标人为湖南金叶烟草薄片有限责任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企业自筹，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名称：湖南金叶烟草薄片有限责任公司2024-2026年无机化工原料采购

2.2招标范围：湖南金叶烟草薄片有限责任公司2024-2026年无机化工原料采购，主要包括：烧碱（氢氧化钠）、柠檬酸钾（食品级）、磷酸氢二铵（食品级）无水磷酸二氢钠（食品级）、无水磷酸三钠（食品级）、山梨酸钾（食品级）、轻质碳酸钙（食品级），采购数量及技术参数详见招标文件《供货要求》。

2.2交货期：36个月（约1095日历日）。

2.3交货地点：湖南金叶烟草薄片有限责任公司衡阳新厂区仓库。（湖南省衡阳市珠晖区新星北路）。

2.4项目投资估算：190.518万元（含税）。

##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有与本招标项目相应的供货能力，并具备以下资格要求：

3.1.1资质要求：投标人须提供由相关行政部门颁发的在有效期内《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3.1.2财务要求：投标人提供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2022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审计报告无拒绝或否定意见。（注：2023年1月1日后成立的公司如无法出具财务审计报告，可不提供。）

3.1.3信誉要求：投标人须提供其开户银行在开标时间前3个月内出具的资信证明或由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提供的《企业信用报告》，《资信证明》或《企业信用报告》无不良记录。

3.2本次招标不接受（接受或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3.3其他要求：

3.3.1投标主体要求：投标人是在中国境内注册的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或单位);投标人营业执照有效。

3.3.2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投标文件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委托他人签署投标文件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3.3.3投标人提供其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企业基本存款账户编号。投标人不以基本账户为一般业务结算账户的，还须提供一个合法账户开户银行名称、账户名称及账号。该账户和账号为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时约定的招标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款项的唯一账号（所提供的账户必须与投标人名称一致）。

3.3.4投标人提供《投标人守法诚信承诺书》。

3.3.5投标人提供《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承诺书》。

3.3.6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2) 对下列情形，招标人依法否决其投标资格，直至取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①被列入烟草行业和湖南中烟不良行为供应商，且在禁止期内的。②在“信用中国”网站，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记录名单，且在有效期的；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和“经营异常名录”记录名单，且在有效期的。③被国家有关行政监管部门取消其投标资格，或被一定期限内禁止参与新采购活动的。④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前三年生效的刑事判决书、裁定书，认定供应商存在单位行贿行为，或单位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行贿行为的（1.行贿认定数额在100万元以内，行贿行为认定期限在开标之日近一年内的；2.行贿认定数额在100（含）-500万元，行贿行为认定期限在开标之日近两年内；3.行贿认定数额在500万元及以上的，行贿行为认定期限在开标之日近三年的）。(3) 法律规定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招标文件获取的时间：即日起至2024年1月25日17:00，每天9:00~11:30，14:00~17:00（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

4.2 招标文件获取地点：湖南省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地址：长沙高新区尖山路39号中电软件园一期5栋8楼）。

4.3 招标文件售价：400元，售后不退。

4.4 购买招标文件的要求：投标人的授权代表持单位介绍信原件和授权代表本人身份证原件或法定代表人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购买采购文件（售价：400元/份），或以转账方式（单位介绍信和授权代表本人身份证扫描件、法定代表人证明及联系方式发邮件至招标代理机构）购买采购文件，否则招标代理机构不予受理。未购买采购文件的投标人不得参加该项目的投标。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24年1月31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招标人不接受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

5.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及开标地点：湖南省老干部大学金秋楼10楼航空工业（湖南）招采中心相应开标室（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蓉园路6号）。

5.3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数量：投标人须提交投标文件一份正本，四份副本，一份电子文本（U盘形式），一起密封装在单独的信封中，电子投标文件需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和加盖单位章。投标文件密封材料上注明招标项目名称、招标编号、投标人名称、投标人地址以及在开标日和开标时间前不得开启的说明。为方便开标唱标，投标人应提交一份单独密封的《投标函》及《分项报价表》，并在信封上标明“《投标函》及《分项报价表》”。投标人对投标文件须逐页编写页码。（正副本均需采用胶装方式进行装订。）

5.4 迟到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5.5 法定代表人持法人身份证明或委托代理人持附有法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参加开标会议，出示身份证原件并签名以示出席，未出席的视为默认开标结果。

#### 6. 评标办法

本项目评标办法采用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

##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潇湘交易云》、《中国烟草总公司外网》上发布。

## 8. 行政监管部门及联系方式

本次招标活动接受湖南金叶烟草薄片有限责任公司审计监察部（法规部）的监督，联系方式：0734-6283908。

##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湖南金叶烟草薄片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湖南省祁东县洪桥街道办文化路11号

联系人：汪忠春

电话：0734-6283902

**招标代理机构：湖南省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地址：长沙高新区尖山路39号中电软件园一期5栋8楼

项目负责人：吴佳卉、汤瑶英、田浩威

电话：0731-85162925

电子邮件：523833154@qq.com